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在创业板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祯环保”、“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基本情况

2015年12月31日,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3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600万股新股。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4月6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3401000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4月5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人民币522,935,983.85元已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

2016年4月6日,国元证券将收到的认购资金总额扣除应收取的承销保荐费20,688,079.52元后的资金502,247,904.33元划转至国祯环保指定的账户内。2016年4月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6]34010007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国祯环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522,935,983.85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20,688,079.52元,扣除贵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247,904.3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25,496,635.00元,余额人民币474,503,365.00元转入资本公积。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4月13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并于2016年4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共计3名发行对象,分别是: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正富

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其所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

截至本意见出具日，公司股份总额为 305,721,067 股，其中限售股 160,154,794 股，占股份总数的 52.39%；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566,273 股，占股份总数的 47.61%。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公司向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股份已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述股东承诺获配股份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股份锁定承诺；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为上述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

2、本次限售股份解禁数量为 25,496,635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8.34%；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25,496,635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8.34%。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 3 名。经核对，本次解除限售的人员名单及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与上市公告书中相关承诺是一致的。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数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数
1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方正富邦基金—民生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汇聚 9 号单一资金信托	14,675,767	14,675,767
2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363,237	5,363,237
3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 司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 176 号资产管理计划	3,638,421	3,638,421
4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 177 号资产管理计划	909,605	909,605

5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鑫龙172号资产管理计划	909,605	909,605
合计			25,496,635	25,496,635

四、股权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0,154,794	52.39	-25,496,635	134,658,159	44.05
股权激励限售股	11,369,104	3.72		11,369,104	3.72
首发后限售股	25,496,635	8.34	-25,496,635		
高管锁定股	512,450	0.17		512,450	0.17
首发前个人限售股	6,000,000	1.96		6,000,000	1.96
首发前机构限售股	116,776,605	38.20		116,776,605	38.2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566,273	47.61	25,496,635	171,062,908	55.95
人民币普通股	145,566,273	47.61	25,496,635	171,062,908	55.95
三、股份总数	305,721,067	100.00	0	305,721,067	1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认为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国元证券同意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在创业板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梁化彬

孙 彬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